

宁波市鄞州区民政局文件

鄞民〔2024〕18号

宁波市鄞州区民政局关于印发《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

各镇（街道）民政办、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养老服务中心：

现将《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实施细则（修订）》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宁波市鄞州区民政局

2024年2月4日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规范我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以下简称政府购买服务),培育养老服务市场,提高养老服务质量,不断满足老年人日益专业化的养老服务需求,根据《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家院互融养老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鄞政办发〔2018〕70号)文件精神,制定本细则。

一、服务对象及标准

(一) 区内对象

家院互融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对象为鄞州区户籍且居住在鄞州的60周岁(含)以上的居家老年人,具体分类及标准如下:

A类: 重点对象

具有鄞州区户籍并实际居住在鄞州区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及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本人或其子女获得过区级以上见义勇为荣誉称号,经评估照护等级为重度、中度、轻度老年人。重度标准为每人每月45小时,中度为每人每月30小时,轻度为每人每月12小时。

B类: 高龄对象

具有鄞州区户籍并实际居住在鄞州区的80周岁及以上、70周岁及以上属于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的老年人,标准为每人每月3小时。具有鄞州区户籍并居住在鄞州区的最低生活保障

家庭 80 周岁及以上的生活自理居家老年人，标准为每月 4.5 小时。

C 类：一般对象

具有鄞州区户籍并实际居住在鄞州区的 60 周岁-79 周岁的经评估照护等级为轻度及以上的独居老年人(包括无子女或除子女外的家庭照护者；子女不居住在本村、社区；子女虽居住在本村、社区但因子女失智、残疾、重病而无赡养能力等的丧偶未再婚老人)，标准为每人每月 2 小时。

(二) 异地申请对象

鄞州区户籍但居住在宁波市内其他区的老年人，按照宁波市标准享受服务，本人需先前往户籍地所在村（社区）办理《鄞州区申请异地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确认书》（附件 1），后续办理流程与居住地所在村（社区）进行确认。

以上标准均为基本居家养老服务时间或等价的可选择性服务包。政府购买服务与养老服务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不能同时享受。

二、服务内容及形式

(一)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涵盖生活照料、健康护理和精神慰藉三大类（附件 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机构可根据老年人实际服务需求和照护等级，经老年人认可后，根据《鄞州区家院互融服务项目参考清单》制定相应的可选择性服务包，以基本居家养老服务时间为基

准进行换算，通过家院互融信息平台上报区民政部门备案，并以书面形式告知老年人。

（二）服务形式

1. 政府购买服务：对符合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条件的对象，经规定的审批程序后，由政府购买服务承接机构提供专业化服务。

2. 个人购买服务：政府购买服务对象以外的居家老人及政府购买服务对象服务超出部分，可按照政府购买服务价格标准自行购买。

3. 志愿者结对服务：由社会各界志愿者、义工组织等为辖区内的独居、空巢、高龄、生活困难等老人开展结对帮扶活动，为老年人提供无偿的公益性服务。

4. 其它服务：倡导邻里之间开展互帮互助活动、低龄老人与高龄老人结对帮扶等服务。

三、承接主体

服务承接主体应依法登记，具备开展养老服务的资质和能力。区民政局将通过招投标等方式选择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条件的服务企业或社会组织，承接我区老年人家院互融养老服务。

四、服务流程

（一）申请。老人或其子女、家属本着自愿原则，携带身份证、户口本、社保卡、低保证和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向村（社区）递交政府购买服务申请书（附件3）和诚信承诺书（附件4）。人户分离的老年人申请可由户籍地或居住地受理。委托他人代理申

请的，需填写《鄞州区家院互融服务申请委托书》（附件5），并由老人签字或盖章。申请A类、C类养老服务的需进行老年照护等级评估。村（社区）工作人员对以上材料进行初筛汇总后录入鄞龄养老系统。

（二）初审。镇（街道）工作人员对申请开展政府购买服务的老人的申请材料、申请资格等进行初审，确认无误后提交至区民政局审核。

（三）审核。区民政局对镇（街道）提交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提交至审批阶段。其中，A、C类老人需进行老年照护等级评估。

（四）评估。区民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于5日内完成评估，并将评估结果告知老人。老人对评估结果无异议的，签字确认（附件5）后可后提交评估报告，对评估结果有异议的，于10个工作日内提交复评申请。村（社区）工作人员对老人的评估结果进行确定，评估确认后可进入审批阶段。

（五）审批、服务。区民政局对申请材料、评估报告等进行终审，审批完成后于月底前将服务对象名单告知镇（街道）、村（社区）及服务承接机构，服务承接机构应及时告知老年人（附件6），并签订服务协议开展服务。

（六）服务时效。采用“当月申请，次月生效”的服务原则，老人需在当月15日之前前往村（社区）处提交申请，并于次月享受服务；若老人于当月15日之后申请，区民政局将于次月审核，老人于第三个月享受服务，原属于次月的服务时间可累积至

第三个月。A类服务对象服务时间累积不得超过2个月，B、C类服务对象服务时间累积不得超过3个月。

五、资金规范

（一）政府购买服务所需资金，按照财政分类口径，由区、镇（街道）两级财政共同承担。实行部门预算的镇（街道）由区级财政承担，非部门预算的其余镇（街道）由区级、镇（街道）按照6:4的比例承担。

（二）政府购买服务经费由区民政局根据实际服务项目和服务量，以居住地进行结算，并按月拨付至各服务承接机构，同时划拨服务经费的10%作为年底考核资金。

（三）严格执行相关财政财务管理规定，确保政府购买服务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不得截留、挪用和擅自改变使用范围。不得以慰问形式向老年人发放现金、实物等。

（四）服务承接机构应当建立健全财务报告制度，按规定要求，由具有合法资质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六、监督管理

（一）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成立由区社会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各镇（街道）、相关村（社区）和第三方组织等有关人员组成的考核机构，根据《鄞州区家院互融养老服务机构考核实施办法》，对服务承接机构的服务质量进行综合绩效评价，并以评价结果为依据发放年度考核资金。

（二）切实加强资金监督管理，完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体系，严格审批程序和项目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对家院互融政府

购买服务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如发现有服务承接机构存在盗刷、空刷等弄虚作假情况并经核实的,每查实一起处罚 2000 元,最高处罚 3 万元,并追回作假所得经费,情节严重的取消该机构的承接服务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三)严格落实各级工作职责。区民政局负责制定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相关政策、制度,指导各镇(街道)落实政府购买服务,拨付相关服务资金,并对服务开展进行监督、考核;各镇(街道)负责本辖区的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开展,协调服务承接单位在辖区内服务人员配备、与各村(社区)的数据对接,做好服务资金的下拨,并对服务质量进行监管;各村(社区)应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政府购买服务,做好服务对象申报条件审核、服务质量日常监管等,及时将新增人员和死亡、迁出人员数据告知服务承接单位,配合开展居家养老服务质量考核评估、老年人纠纷调解等其他工作。服务承接单位负责具体开展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的落实,根据审批名单开展服务,加强与镇(街道)、村(社区)沟通协作,做好服务对象动态管理,对因病住院、入住养老机构连续时间超过 30 日的服务对象,应暂停其相关服务;对死亡人员、户口所在地或居住地迁移到区外等不再符合政府购买服务条件的服务对象,要及时停止其相关服务并于次月注销。

(四)不断加大调研宣传力度,各镇(街道)要完善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机制,定期研究政府购买服务的重要事项,及时发现、研究和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各项问题。积极开展服务宣传,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媒体,广泛宣传政府购买服务的重要意义、政

策举措、先进典型等，调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养老服务工作，在全社会形成孝老、爱老、敬老、助老的良好氛围。

本实施细则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细则》（鄞民〔2018〕84 号）同时废止。

- 附件：
1. 鄞州区申请异地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确认书
 2. 鄞州区家院互融服务项目清单
 3.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申请书
 4. 诚信承诺书
 5.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申请委托书
 6.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评估结果告知书
 7.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告知书
 8.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流程图

附件 1

鄞州区户籍申请_____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确认书

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户籍地址：_____区（县、市）
街道（镇、乡）_____社区（村）_____室（号），现居
住地址：_____区_____镇（街道）_____村（社区）
室（号），因已符合《宁波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宁波市鄞州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家院互融养老服务工作的实施
意见》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故由_____区民政局确认其符合政府
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条件，同意委托_____区为其开展家院互融
政府购买服务，服务产生的费用按照服务地统一政府购买服务价
格，于每年 12 月由_____区民政局一次性结算支付给
区民政局。

该表格一式四份，一份报鄞州区民政局，一份报所在的民政局，一份报所在镇
（街道），一份报所在村（社区）。

_____村（社区）盖章：

_____镇（街道）盖章：

_____区民政局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鄞州区家院互融服务项目清单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参考价格
生活照料	1	起居照料	清洁面部、口腔、手部、梳头、穿衣和如厕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2	洗 发	协助老年人选择舒适体位并清洗并吹干头发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3	理 发	头发的清洗、修剪等，不包含焗油、染发等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上门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集中不超过 0.25 小时
	4	指/趾甲护理	选择合适的工具对指/趾甲适时进行修剪。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5	洗 脚	选择适宜的方法和体位为老年人清洗足部。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6	助 浴	协助老年人选择擦浴、淋浴、盆浴、坐浴等适宜的沐浴方式，并更换衣物。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2 小时
	7	喂 食	帮助进食/水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8	送 餐	将餐饮送到指定地点（餐费另算）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25 小时
	9	制作老年餐	为老年人制作日常餐食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10	衣物清洁	衣服、被褥等衣物的清洗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11	室内清洁	包括地面、桌椅、餐具、床、窗户、窗帘和衣物等的整理和清洗。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12	失禁清理	为大小便失禁的老年人提供皮肤的清洁服务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13	助 行	陪同老年人在住宅附近周边区域户外散步或陪同老年人就近购物、探访等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14	日间托养	养老服务机构提供日间照护，包括助餐、助洁、生活照料、康复锻炼和文体娱乐活动等服务（含午餐）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2 小时
	15	代缴代购	根据老年人需要，协助其缴纳各种生活费用、购买生活日用品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16	维修服务	对水电、管道、家电等提供维修服务。零部件购买费用由老人另外支付。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17	陪 医	协助家属陪同老年人看病就医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18	其 他		
健 康 护 理	1	生活自理能力训练	帮助肢体活动障碍的老年人日常生活自理能力训练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2	压疮预防护理	定时翻身、气垫减压等方法，预防压疮的发生，提供心理支持及压疮护理的健康指导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3	鼻饲管护理	留置鼻饲管更换、清理、消毒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4	导尿管护理	留置导尿管更换、清理、消毒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5	人工肛门便袋护理	留置的人工肛门便袋更换、清理、消毒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6	人工取便	取直肠内的粪便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0.5 小时
	7	失智症老人的非药物干预和指导	采用沟通交流和音乐治疗、艺术治疗以及游戏活动等作业治疗的方法对失智症老人进行非药物干预和指导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8	紧急援助服务	帮助老年人紧急联络家属或送医救治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9	其 他		
精 神 慰 藉	1	探 视	上门看望、问询老年人，及时了解老人身体情况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3 小时/月
	2	陪 聊	陪同老年人聊天，排遣孤寂情绪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3	心理咨询与疏导	一对一心理咨询与疏导服务，解决情绪、情感、家庭问题	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最长不超过 1 小时
	4	其 他		

注：1. 以上价格包含因服务实施所必须的专业技术、器械用具、简易耗材等方面费用，不包括其他另行购置的产品与材料费用，超过时间自行付费。

2. 同一服务人员在同一时段内连续为同一对象提供多项服务的，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

附件 3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申请书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籍贯				
民族		联系电话				
社保卡号						
户籍所在地	区（县）	街道（镇）	社区（行政村）			
现居住地址	区（县）	街道（镇）	社区（行政村）			
对象类别	A类：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优抚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或子女获得过区级以上见义勇为荣誉 B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高龄老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70周岁及以上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80周岁以上低保家庭 C类： <input type="checkbox"/> 60-79周岁独居老人					
家庭联系人	姓名	关系	年龄	职业	健康状况	联系电话
文化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文盲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专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及以上					
婚姻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丧偶 <input type="checkbox"/> 离婚					
经济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金/养老金 <input type="checkbox"/> 子女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亲友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居住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与配偶/子女同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与亲戚朋友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空巢/独居					
住房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产权房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房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廉租房 <input type="checkbox"/> 私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帮助照料	您有需要帮助时（包括患病时）是否得到照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是，谁帮助照料： <input type="checkbox"/> 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亲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是否需要老年照护等级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代理人姓名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代理人地址		街道（镇）		社区（行政村）		
申请人（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

诚信承诺书

本人承诺，在《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申请书》中填报的信息属实，所提交的材料（包括身份证、户口本、低保证等材料）均真实有效。如弄虚作假，将自愿取消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人承诺，已充分知晓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申请流程，将于审批通过的次月开始享受服务。

承诺人：

承诺日期：

附件 5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申请委托书

本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因个人原因不能亲自到场办理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申请，兹授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处理申请。委托人在权限范围内填报和申请的所有材料，我均承认。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代理人(签名)：_____

受托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6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评估结果告知书

编号：

老人，您好！

根据《鄞州区老年照护等级评估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经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于 年 月 日对您的照护等级情况等进行评估，确定您的照护等级为_____（重度、中度、轻度或正常）。

如您对本次评估结果有异议，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民政部门提出复核申请。复核评估费用根据谁主张谁负责、谁有责谁承担的原则处理。

特此通知。

鄞州区民政局

年 月 日

附件 7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告知书

编号：

老人，您好！

根据《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家院互融养老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您的照护等级情况等进行评估，确定您的照护等级为 _____（重度、中度、轻度或正常），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类别为（A类、B类、C类），每月享受____小时的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将于____年____月开展服务。

特此通知。

鄞州区民政局

年 月 日

附件 8

鄞州区家院互融政府购买服务审批流程图



